

臺中市政府 106 年第 15 次跨局處「防制毒品進入校園」專案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9 樓 9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張副市長光瑤 記錄：劉亮宏商借教官

肆、出(列)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上次會議指(裁)示事項辦理情形：(如會議手冊第 3-7 頁)備查。

柒、各局處當月工作及個案輔導執行成效：(如會議手冊第 8-23 頁)備查。

捌、主席結論

- 一、從本次的會議手冊資料顯示，各局處均認真、努力完成前次會議分辦事項，使相關「防制毒品進入校園」的 PDCA 等分項資訊均能有系統地呈現，資料亦越趨完整，請各局處對本專案會議承辦同仁辦理敘獎事宜(各局處)。
- 二、有關本市「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及防制毒品進入校園總表」，請各局處落實依照分工實況及需求辦理滾動式修正並以倉管「有單必有物、有物必有單」及 ISO「寫你所做、做你所寫」的概念，重複反思自我評析，將創新的項目增列或是修改，並將過時、不符現況或與防治毒品無關項目刪除，使總表工作項目均能有效推動執行(各局處)。
- 三、自下次專案會議起，請各局處於會議中分享「創新反毒宣導方式」，俾使局處間能互相觀摩學習，並可充分瞭解各局處相關資源，以完備橫向溝通、相互支援概念(各局處)。

四、關於青少年戒癮計畫「應接受戒癮治療者卻未報到」現況，因有無法強制性的考量，致使計畫執行成效不佳，後續會議請各局處將本議題納為長期性研討項目，期許經各局處廣泛思考、研議後，俾能研擬最佳執行方案，積極幫助學生完成藥物濫用戒癮(各局處)。

五、本專案會議中「各局處自我評析」係請各局處針對上一季對於反毒工作執行後的反思，自我評析滿不滿意自己局處的工作狀況；滿意的部分，可以分享提供作為其他局處參考不滿意的部分，請自我調整、修正或提出相關需求由各局處集思廣益共同協助，期能經常性研討及修正可行策略，逐一達到「反守為攻」的反毒工作目標(各局處)。

六、請教育局將「防制毒品進入校園」專案手冊相關資料存放於網路供各局處自行下載運用，以利即時完成相關資料修正(教育局)。

玖、散會:下午 5 時 15 分。